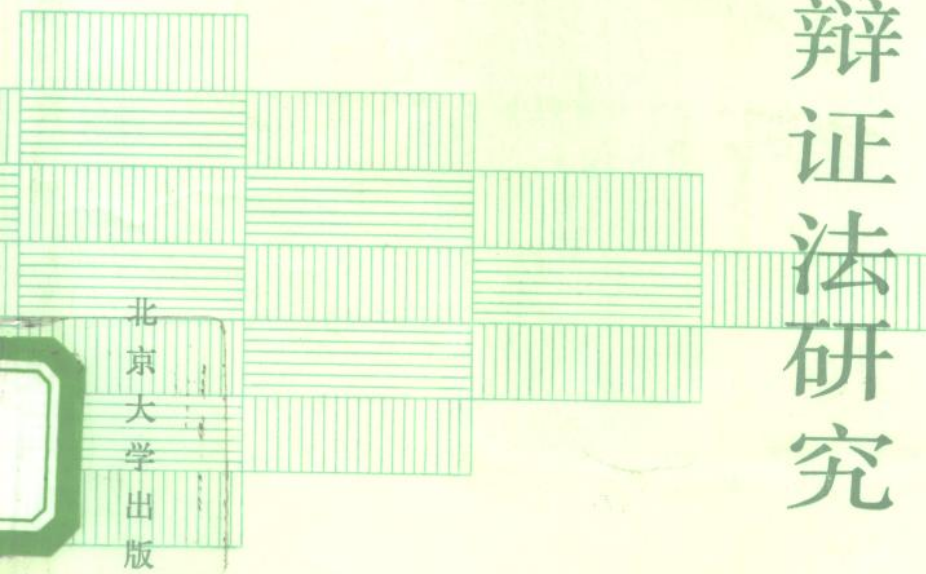


社会主义社会辩证法研究

张文儒 主编



北京大学出版社

B02
39

89821

D608.14

社会主义社会辩证法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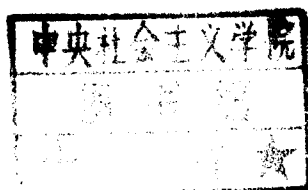
200107650

主编：张文儒

作者：（以姓氏笔划为序）

马积华 陈占难

罗德顺 张文儒



北京大学出版社

新登字(京)159 号

社会主义社会辩证法研究

主编：张文儒

责任编辑：刘金海

*

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大学校内)

北京印刷三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

850×1168 毫米 32开本 17.125印张 420千字

1992年3月第一版 1992年3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00001—3,000册

ISBN7-301-01727-8/B·0106

定价：10.30 元

内 容 简 介

本书从事物演化过程的总体上把握社会主义社会这一特定对象的特殊逻辑,揭示出社会主义社会辩证运动过程的规律、矛盾、动力和质的特点,同时又分别从政治、经济、文化、人、阶段及外部环境等各个侧面探索其各个领域的独特规律。

本书框架宏伟,结构严谨,资料丰富,涵盖面广,评介并吸收有关国内外学者对该课题研究的成果,理论性强并通俗易懂,是广大群众认识和了解社会主义这一社会形态的理想读物。

序 言

《社会主义社会辩证法研究》这本书,是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七·五”规划重点研究项目之一,是适应我国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需要,使哲学研究密切结合于当前现实,以期达到探索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总规律的目的而写出来的。

然而,本课题的出现,决非即兴所致。只要稍许回顾一下,它已经有跨越半个多世纪的研究历史。

早在十月革命胜利后不久,列宁就提出辩证法具有历史性的著名论点,并以极大的兴趣研究了人类自进入社会主义革命时期以后社会矛盾运动的新特点。例如,他曾论证了社会主义条件下对立统一在地位和作用方面发生的变化,说明了新形势面前飞跃或质变形式的特殊性,高度评价了社会主义条件下的“意志统一”及其对解决矛盾的意义,特别是在1920年间预见性地指出,社会主义条件下,对抗将会消失,矛盾仍然存在。这是他第一次揭示了对抗性社会矛盾向非对抗性社会矛盾转化的规律,表述了社会主义制度发展的主要特点。为此,哲学理论界公推他为社会主义辩证法的奠基人。

后来,如人们所知,斯大林在《列宁主义问题》等著作里否定了上述列宁的重要论点,长时期内不承认在社会主义社会里有任何的矛盾,因而,这个题目的研究曾几经搁置。只是到五十年代中期以后,社会主义社会里的矛盾已大量地反映出来,再也不能视而不见,这个题目才再度引起人们的重视。随着时间的流逝,关于马克

思主义辩证法在社会主义社会里的特殊表现的问题,愈来愈成为人们注目的实践与理论课题。从50年代末至80年代初,苏联哲学界就上述问题举行过三次全国性学术会议,深入地进行讨论和研究。著名哲学家如罗森塔尔、康士坦丁诺夫、费多谢耶夫等人都发表文章或论著,阐述其中有关内容。克拉辛教授还以《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辩证法》为题编辑了论文集,标志着对这个问题的研究向纵深发展。

在我国,对于社会主义社会发展辩证法的研究,也自50年代始。当我国基本上完成了生产资料所有制方面的社会主义改造以后,1957年,毛泽东最先提出用对立统一规律观察社会主义社会,从而在这个研究领域里作出独创性贡献;继则,几位著名哲学家艾思奇、胡绳、冯定等人都纷纷著文,阐述社会主义社会里矛盾性质、特点和发展趋势诸问题。不久后,由于我们党和毛泽东同志在社会主义建设问题上屡有失误以及“左”的指导思想起了支配作用,使这项理论研究蒙上了灰尘。

事物的发展尽管曲折,但由于当今时代,社会主义发展方向毕竟代表了人类历史发展总的趋势,而又是中国人民经过几代人奋斗所作出的正确选择。因而,社会主义社会辩证法的研究,必定会遇到新的转机。果然,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研究当代现实问题已具备了较好的社会环境和心理环境,理论探索和学术讨论的气氛空前活跃,被压抑已久的研究社会主义社会发展辩证法的热情再度勃发,特别是在邓小平提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一科学命题和战略目标之后,一方面需要为这个总目标及其具体内容提供有力的哲学论证;另一方面,新时期蓬蓬勃勃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也从各个领域跑出来,不断地叩击理论的大门,要求对业已发生的种种矛盾、冲突、疑难和困扰,作确切的理论说明。在上述双重力量的推动下,社会主义社会辩证法这个研究领域又似春风化雨日渐兴旺。仅在1978年至1987年间,国内与本课题相关的

大型学术讨论会达五、六次之多，发表的学术论文近三百余篇。人们称它是异军突起的研究课题之一，并不为过。

应当承认，本世纪最后十年，在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历史进程中，是非常关键的时期。历史赋予我们的光荣使命是善于把握历史机遇，迎接挑战，努力实现现代化建设的第二步战略目标，把国民经济以及人的整体素质提高到一个新水平。为此，就应切实加强关于社会主义的理论研究，增强各级领导机关的预见性和超前推断的能力，增强人民群众的自信心和凝聚力，增强抵制或抗御各种错误思潮的本领。尤其是面对着风云变幻、错综复杂的国际形势，掌握辩证法这一锐利武器至关重要。列宁在《纪念赫尔岑》这篇文章里说过，“辩证法是革命的代数学”。在未来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征途上，无论遇到多么棘手、多么复杂的问题，只要善于运用唯物辩证法，就能迎刃而解。还要看到，理论上的彻底性又有助于人们在政治上的坚定性，也就是在实践中能自觉地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这个大的目标，能以百倍的自信开拓向前。毛泽东在七十多年前写的诗句：“沧海横流安足虑，世事纷纭何足理。管却自家身与心，胸中日月常新美。”^①现在读来更加亲切。当代中国人民胸中的日月便是社会主义，不管世界风云如何变幻，只要用辩证法来指导和驾驭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就会使它常新常美。

不过，应当承认，在总体上，我们对社会主义发展的独特规律还知之不多，知之不深，其中有些问题还若明若暗，有待于进一步作出探索。为了能在这方面取得成果，从目前看来，有两方面工作不可忽视，一是哲学思维方式的具体应用，二是多门学科的相互合作。

早在百余年前，恩格斯就告诫人们：无论对一切理论的思维多么轻视，可是没有理论的思维，就会连两件自然的事实也联系不起

^① 毛泽东：七古《送纵宇一郎东行》，见《毛泽东诗词选》第138页。

来,或者连二者之间所存在的联系都无法了解。可是,自我国进入新时期后,曾相当地忽视了理论思维的重要,即或有人提到,也往往存在着很大误解。在一些人看来,辩证法的逻辑论证被当成了可以在缺乏思想和实证知识情况下的随时应付一下的语录汇编,把思想规律看成一成不变的“永恒真理”,当然就不去探讨辩证法的一般原理在社会主义社会这个特殊环境里的生动应用和进一步发展,致使哲学理论研究多多少少为一种沉闷的空气所笼罩,以至到最后不能不降低它在人们心目中的地位和作用。这一状况亟须改变。

另外一方面,也应提倡哲学理论研究同各门相关的具体科学研究相结合。这里说的结合,不单是哲学研究者要注重总结和概括各门具体科学研究成果,而且是指,哲学理论研究,特别是社会主义社会辩证法的理论研究,应当建立在对社会主义社会的经济、政治、社会关系、意识形态和文化的分析之上,这样,才能使哲学的研究生气勃勃,有巨大的感召力。为做到这一点,就需要有哲学工作者与多门社会科学研究者相互支持,例如,政治经济学、科学社会主义、历史学、未来学、以及人口学、生物学等。只有这样,才有可能作高层次的理论概括,即从总体上把握社会主义这个特殊历史阶段上的内在结构与机制,或用马克思的话说,是“把握特殊对象的特殊逻辑”。

遵照上面两点,本书采取的研究方法是力求从哲学方法论的高度探求社会主义发展的特殊规律,从宏观到微观再到宏观,即先从宏观上把握社会主义的产生、发展的必然性及其内在动力;然后从总体的各个侧面,如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分别揭示其特殊规律;接着再引入社会主义社会的主体因素,探索社会主义社会发展客观规律和人的自觉能动性的辩证关系;最后分析当代社会主义和外部世界发展的相互关系。这当然仅仅是一种研究方式的尝试,究竟做得如何,还希望广大读者惠予批评和指正。

、最后,说说本书的写作过程。

前面说过,这本书是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中的一项,其中包括两本书:《国内外社会主义辩证法研究资料选编》(已于1989年5月出版)是它的阶段性研究成果;本书即《社会主义社会辩证法研究》专著则是最终成果。本书从选定题目、爬梳资料、拟制提纲、写作到四易其稿,前后达三年有余,是由课题组成员通力合作,集体完成的。具体实施过程是先由主编拟制提纲,再由课题组全体成员讨论修改,然后分头写作。其中,每人完成的部分是:陈占难(第2、3章)、马积华(第4、9章)、罗德顺(第10章)、张文儒(第1、5、6、7、8章)。最后由主编通读全书、修改并定稿。

在本书写作过程中,承蒙北京大学黄楠森教授、中国人民大学张腾霄教授、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孙金铎等同志的大力赞助和支持,也注意吸收了近年来学术界研究这一课题的一些有益成果,同时又聘请了方华、夏甄陶、许启贤、黄美来、梁忠义、李皓等教授参加了定稿会的论证,为本书最后阶段的修改提出了不少宝贵意见和建议。市规划办公室全体以及谢龙、许全兴、刘玉昕等同志也给予热情帮助,刘玉昕并参与了提纲的拟制和讨论,在这里对以上所有学者和专家谨致以深切的谢意。

张文儒

一九九一年三月于北京大学

目 录

序 言	(1)
第一章 导 论	(1)
第一节 为什么要研究社会主义社会辩证法	(1)
一 辩证法具有历史性	(1)
二 社会主义发展的辩证性质	(5)
三 社会主义社会辩证法研究的对象和范围	(10)
四 方法论探讨	(15)
第二节 苏联、东欧等国对社会主义社会辩证法的研究	(22)
一 20—50 年代	(22)
二 60—70 年代	(25)
第三节 中国对社会主义社会辩证法的研究	(31)
一 50—60 年代	(31)
二 70—80 年代	(35)
第二章 社会主义的理论与实践	(43)
第一节 社会主义理论公式的原型	(43)
一 原型公式的形成	(43)
二 原型公式的基本内容	(46)
三 东方社会主义的构想	(53)
第二节 社会主义从理论到实践	(58)

一	公式变为现实	(58)
二	现实与公式的差异	(61)
三	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的辩证关系	(64)
第三节	社会主义建设传统模式的透视	(71)
一	传统模式的形成及其历史作用	(72)
二	传统模式的主要弊端	(76)
三	产生传统模式弊端的原因	(81)
第四节	当代世界社会主义面面观	(85)
一	欧洲共产主义	(85)
二	民主社会主义	(91)
三	民族社会主义	(97)
四	科学社会主义与非科学社会主义	(102)
第三章	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辨析	(106)
第一节	中国建设道路的探索	(106)
一	思想的闪光	(106)
二	曲折的历程	(113)
三	新的起点	(118)
第二节	重新探索的理论准备	(122)
一	解放思想	(123)
二	国情分析	(124)
三	工作重心	(126)
四	四个坚持	(127)
五	改革开放	(130)
六	发展战略	(133)
第三节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基本点	(134)
一	计划经济与市场调节相统一	(134)
二	民主建设与法制建设相结合	(139)

三	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协调发展	(141)
四	共产党领导下的多党合作	(144)
五	一个国家,两种制度	(148)
第四节	建设道路中的哲学思考	(151)
一	客观性与自觉性	(151)
二	统一性与多样性	(153)
三	自主性与开放性	(154)
四	一元性与多因性	(156)
五	确定性与变动性	(157)
六	前进性与曲折性	(158)
第四章	矛盾和动力	(161)
第一节	社会主义社会矛盾的本质特点	(161)
一	矛盾的非对抗性	(161)
二	非对抗性矛盾的表现及其特点	(167)
三	非对抗性矛盾的发展	(172)
四	非对抗性矛盾的解决方法	(175)
第二节	社会主义社会矛盾的类型	(181)
一	划分矛盾类型的标准体系	(181)
二	非对抗性矛盾和对抗性矛盾	(184)
三	基本矛盾和非基本矛盾	(192)
四	社会主义社会本身的矛盾和 旧社会遗留下来的矛盾	(195)
五	客观矛盾和主观矛盾	(196)
六	内部矛盾和外部矛盾	(198)
第三节	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动力系统	(199)
一	社会矛盾是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根本动力	(200)
二	安定团结是社会主义发展的保障性动力	(202)

三	人们的合理需要和利益是 社会主义发展的原动力	(205)
四	改革是社会主义发展的直接动力	(209)
第五章	经济生活中的辩证法	(213)
第一节	社会主义社会经济生活的特点	(213)
一	经济发展推动人们物质生活的逐步改善	(213)
二	生产力发展与自觉的系统化工程	(217)
三	社会主义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辩证法	(224)
第二节	技术革命在社会主义经济运行中的 先导作用	(233)
一	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	(233)
二	社会主义建设与科学技术革命	(240)
第三节	社会主义经济发展中的平衡与不平衡	(244)
一	在不平衡中实现平衡	(245)
二	平衡的层次性	(249)
三	平衡与速度	(252)
四	“积极”平衡与“消极”平衡	(255)
第四节	经济发展与体制改革	(258)
一	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释放活力	(259)
二	经济体制改革的一项重要内容是调节 个人劳动和社会劳动之间的矛盾	(263)
三	体制改革与渐进性质变	(268)
第六章	政治生活中的辩证法	(273)
第一节	民主是社会主义政治生活的本质	(273)
一	社会主义社会的经济与政治	(273)
二	社会主义民主是新型的民主	(280)

三	家长制和等级制观念的存在是 实现政治民主化的一大障碍	(285)
第二节	民主与法制	(288)
一	民主意识	(288)
二	民主与法	(293)
三	法治与人治	(297)
第三节	政党、政权、首脑	(302)
一	执政党地位与官僚化危险	(302)
二	权力的集中与制衡	(307)
三	首脑的地位与历史作用	(311)
第四节	社会生活民主化与政治体制改革	(315)
一	政治体制改革的层次性	(315)
二	密切联系群众是中心一环	(320)
三	关于新条件下的对抗	(323)
第七章	文化建设中的辩证法	(329)
第一节	社会主义文化战略	(329)
一	文化战略构思	(329)
二	传统文化模式的转换	(337)
第二节	文化的吸收与交融	(347)
一	纵向继承	(347)
二	横向吸收	(360)
第三节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	(368)
一	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	(368)
二	思想建设与文化建设	(374)
三	教育在文化建设中的地位与作用	(379)
第八章	社会主义社会辩证法与人	(385)

第一节	社会主义社会与人	(385)
一	社会主义社会的主体与客体	(385)
二	社会主义条件下人的地位与作用	(390)
三	社会主义人道主义	(395)
第二节	社会主义社会与人的群体结构	(400)
一	阶级、阶层和社会群体	(401)
二	群体结构(一)	(405)
三	群体结构(二)	(415)
四	注重协调群体利益	(420)
第三节	现实社会主义社会与人的全面发展	(423)
一	现实社会主义社会与个人	(423)
二	改革与人的全面发展	(430)
第九章	社会主义社会的历史阶段	(438)
第一节	社会主义与发展的阶段性	(438)
一	社会主义的长期性与阶段性	(438)
二	阶段性理论的比较研究	(444)
第二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	(451)
一	历史和现实依据	(451)
二	初级阶段的特殊内涵	(455)
三	初级阶段的主要矛盾	(465)
第三节	超阶段论的哲学批判	(472)
一	马克思原型公式的教条化	(472)
二	小资产阶级的狂热性和急性病	(477)
三	主观主义和唯意志论	(480)
第十章	社会主义与当代世界的发展	(482)
第一节	当代世界多极化的新格局	(482)

一	从两极到多极	(483)
二	从对抗到对话	(489)
三	社会主义发展与外部环境的演变	(493)
第二节	战后资本主义发展对社会主义的挑战	(498)
一	战后资本主义发展的新特点	(499)
二	反差的思索	(506)
第三节	评趋同论	(514)
一	趋同论的提出及其现状	(514)
二	趋同论的主要内容	(521)
三	趋同论述评	(525)

第一章 导 论

在导论中，我们谈谈社会主义社会辩证法这个题目，同这个题目有关的研究对象、范围和方法；同时也谈谈各个社会主义国家对这个题目的研究现状与历史。

第一节 为什么要研究社会主义社会辩证法

辩证法具有历史性，是一个深刻的理论命题。这一命题有双重含义。一是避免把哲学规律偶像化，将人们的视线引向辩证法自身发展过程，即研究辩证法普遍规律在每一具体历史环境下的特殊形态与特殊表现。二是对研究特定的社会，即研究社会主义社会的辩证性质提供了哲学理论依据。

一 辩证法具有历史性

“辩证法包括历史性”这个命题，最先是列宁在本世纪 20 年代提出的。为了眉目清楚，不妨把这个命题产生的历史背景和它的意义，作一个扼要介绍。

1920 年是十月革命胜利后的第四年，苏维埃国家从战时共产主义政策过渡到新经济政策时期。当时面临的任务是医治战争创伤，正确引导俄国实现从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这时需要振兴商业和巧妙地利用国家资本主义经济，努力改善其外部环境。